

晨痕

遇见阿合奇

| 木子李文 |

从无锡去援疆，一路向西，行程万里就是阿合奇。从江南水乡到边塞戈壁，看大漠黄沙，地域的反差本来就让人感叹，遇见阿合奇，更为感叹的还是这里的风土人情。阿合奇位于天山南脉腹地，地域呈“两山夹一谷”特征，托什干河自西向东流贯全县，哺育了两岸人民，也滋养了这里的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。在这条河谷里，沿途分布着小木孜都克、可可托海、石门奇石墩、巴勒根迪古炮台、吉鲁苏温泉、木孜力克岩画、千年古树、沙棘林海等自然人文景观，山坡上大大小小的草场和成群结队的牛羊，与远处的雪岭构成一幅天然的画卷，在天地间铺展开来。

阿合奇是帕米尔雪域高原上一颗闪亮明珠，被誉为中国玛纳斯之乡、库姆孜之乡、猎鹰之乡。

在这里听得最多的是玛纳斯。玛纳斯是一位英雄的名字，也是一部史诗的名字。阿合奇是中国三大著名史诗之一、世界级非物质文化遗产——柯尔克孜族英雄史诗《玛纳斯》的故乡，这里是“当代荷马”“中国民间文艺终身成就奖”、中国唯一能演唱8部23万行《玛纳斯》史诗的“大玛纳斯奇”居素甫·玛玛依诞生的地方。《玛纳斯》讲述了英雄玛纳斯及其七代子孙前仆后继同邪恶势力斗争的故事，与《格萨(斯)尔》《江格尔》一起并称为中国少数民族的三大英雄史诗。《玛纳斯》大多以口耳相传，民间歌手在史诗的创作与传承中起着重要作用，这些民间歌手在柯尔克孜语里叫作“玛纳斯奇”。

在托什干河畔，经常可以听到悠扬的琴声在洁净的空气中弥漫而来。柯尔克孜族弹奏的民族乐器库姆孜，像一只“奇妙之口”，精准反映着人们的喜、怒、哀、乐情感，演奏的内容也像一本百科全书，融合了传说、故事、诗歌、民歌等，在柯尔克孜族民间流传着这样的谚语：“伴着你生与死，是一把库姆孜。”这形象地说明了，库姆孜滋养着柯尔克孜族人民的精神生活，也丰沛了阿合奇的文化。身为异乡人，宁静的夜晚，窗外的琴声正好伴我入眠。

最叹为观止的还是这里的猎鹰文化。左牵缰，右擎苍，长年生活在帕米尔雪域高原的马背民族柯尔克孜族人民，传承着从祖先那里传下来的驯鹰技艺，世代演绎着人鹰共生的传奇。身跨昆仑骏马，手托天山雄鹰，他们骑马牧羊时，经常人手一只自己驯养的猎鹰，在阔克萨勒山、喀拉克山，或登临白雪皑皑的高山顶上，或策马奔腾在深山幽谷中，将猎鹰放飞。因为阿合奇属高寒地区，长冬无夏，雪山长年不化，所以特别适宜猎鹰繁衍生息。据说，目前全县有野生的鹰隼2000只以上、持证驯鹰手140名。

一次长达数日的猎鹰捕猎比赛不仅妙趣横生，还令人惊心动魄，不亚于西班牙斗牛。广袤大地骏马驰骋，万里长空雄鹰翱翔，是多么壮美的景象。驯鹰是他们的绝活，技艺口头流传，没有任何文字记载。据他们讲，捕猎时不能喂饱猎鹰，俗称“饱鹰不猎”。还有就是不见猎物，不能揭鹰的眼罩，更不可解开脚绊，这就是所谓的“不见兔子不撒鹰”。一只好的猎鹰，一年可以捕获数百只猎物，有一种说法是“一匹好马也难换一只好鹰”。猎鹰更是柯尔克孜民族的图腾，驯鹰养隼是一种身份的象征，猎鹰迅猛、强悍、勇武的特性，也是柯尔克孜族人们崇尚的个性品格，正如他们尊崇的玛纳斯英雄一样。也正因为这种图腾崇拜，驯鹰技艺源远流长，人鹰共舞中，野性的美、英雄的情结得以升华。果真是这样，当一只猎鹰停留在驯鹰者坚如岩壁的臂膀上，鹰深沉的眼眸透露历经风沙的岁月，坚毅的羽翼呈现质地黑硬的底色，犀利的喙像是对人们述说柯尔克孜族奇特历史，驯鹰者久经风霜的脸庞也会露出会意的笑容。有时，和柯尔克孜族兄弟骑马登上高高的山梁，眺望远处的雪山，当猎鹰架在手臂上时，真有一种“不到长城非好汉”的感觉，顿生金戈铁马奔腾的豪迈，英雄情结也油然而生。

过年，飞鹰赛马也是必不可少的传统文化“大餐”，今年新春一场群众性的飞鹰赛马展演在阿合奇县城乡大地精彩上演，边塞大地比内地还要年味十足，元宵社火还有中华传统戏剧歌舞、舞龙舞狮表演和“千人玛纳斯、百人库姆孜”表演，我觉得还是那飞鹰和马术表演场面最火爆，也最吸引眼球、震撼心灵，因为这最能展示柯尔克孜族人民热情奔放、热爱生活、一马当先、积极向上的精神世界。今年电影《满江红》很火，我身临其境，感慨颇多，于是蹭个热点，信手填词《赛马》：

万马奔腾，狼烟滚，飙风蹄疾。
鞭落处，烈摧丘岳，震天雷劈。
瑟瑟萧寒鸟尽，铮铮铁骨鲲鹏立。
飒戎姿，壮志猎边狐，坚如石。
苍天雪，彰本色。
孤漠寂，冰心赤。
踏黄沙冷月，但怀家国。
热血满腔倾故土，疆场驰骋飞鬃激。
山河固，侠胆沥忠魂，英雄魄。

遇见阿合奇，看到边疆少数民族擎鹰展翅、纵马驰骋的壮阔图景，看到他们多姿多彩、交融并蓄的文化生活，让我真切感受到他们扎根边疆、稳固边疆的英雄护边精神，也更增添了几分“一段援疆路，一生边疆情”的家国情怀。

邂逅《诗人十四个》

| 曹延静文 |

那天在“一席”栏目看到江南大学的黄晓丹老师分享《随时间而来的真理》，一下子就被吸引住了，内心觉得非常喜欢。

那个温婉的江南女子，说为什么有些文学作品，隔了几千年，大家还在读？是因为这些作品写作的不是有关一时一地的事物，而是关于人类永恒的事物。时代在变，社会在变，科技在变，但是有一些基本的问题没有变，这些问题就叫作终极问题。

这些终极问题，便是著名心理咨询师欧文·亚隆所总结：死亡、孤独、自由和无意义。这一下就戳到了我深层的内心。一直以来，我不停向内探索，想要弄清楚那些莫名的感伤，那些无处寄放的孤独，个人的渺小，生存与死亡，那些幽微不定来来去去的情绪……

我因此经常在天地间孤独地流连，“飘飘何所似，天地一沙鸥”，春去秋来，四季轮回，一切的一切，究竟是怎么回事呢？于是去读哲学，老庄的“道”，程朱的“理”，隐隐的，觉着有点通，一转眼却又迷茫了。也去读心理学，想一层一层揭开那潜意识的面纱，看看自己灵魂深处的孤独，究竟为什么？也一直想认识一些智者，可以引领我，帮我拨开那萦绕于怀的困惑，但终究是那么难。

所以几近贪婪地聆听那个80后的女子，剖读古诗词，把诗人潜藏的对孤独，对自由，对死亡，对生命的意义，一一剥给大家看。我想，那样深刻幽微的体味，一则因黄老师极其精湛的古文学功底，她是苏州大学古代文学硕士，南开大学古代文学博士，加拿大麦吉尔大学联合培养博士，在南开大学，她师从叶嘉莹先生；再则是黄老师个人的气质，娴静冲淡，对人生的思索领悟，人们常说的兰质蕙心，我想这不够形容她。

我是如此喜欢，于是一刻未停，下单了她的《诗人十四个》，并且掰着手指数，计算着书来的日子。书到了，没顾得上晚饭，我迫不及待地拆封。

书的装帧，简约且清新。封面，是白色；内里，是草绿色，宛如那身着白衣绿裳的女子，走在春天里。黄老师说，书的雏形的完成，大致在立春至夏至之间。书名定为《诗人十四个》，因为《论语》里说过“冠者五六人，童子六七人”，所以书名“诗人十四个”，有种要去春游的感觉。

这样的自序，我还是看到了一个80后女孩的可爱

了，看到了一个恬静的女子的青春活泼了。

读她的书，这个80后女子深厚的文学造诣，清晰的思路，优美而老道的笔触，令人叹为观止。

像第一章“王维与李商隐”中，这位聪慧女子是这样来分析王维《终南别业》的。

中岁颇好道，晚家南山陲。

兴来每独往，胜事空自知。

行到水穷处，坐看云起时。

偶然值林叟，谈笑无还期。

——王维《终南别业》

王维说，我在中年时意识到佛理的真实性，便想在终南山下安度晚年。

“中岁颇好道，晚家南山陲”，就有种获得心灵安顿，偶然恰在的地点便可作为托身之所的感觉。“兴来每独往”，是说放弃规划行程，只是追随内心偶然的触动，“胜事空自知”是说不再强求理解，因为最美好的感受从来无法被完全传达。定居何处是偶然，走向何方是偶然，与谁相遇也是偶然，诗人完全放弃了控制感，只是以敏感而开放的心灵拥抱每一个偶然中的丰富的蕴藏。

而那太多知道且引用的“行到水穷处，坐看云起时”，黄老师由自己的一个联想，拓深了诗意，她不再把王维看作为一个闲情作家，而看到了他诗中转化对立面，获得心灵自由的阐释。

“纷纷开且落”中，生与灭的转化；“白鹭惊复下”的动中，生出世界的闲止静谧；“结实红且绿”中美与丑的转化……

她认为“偶然值林叟，谈笑无还期”，是一种更值得向往的状态。她不愿意把林叟解读为樵隐的高人，觉得那就是一个普普通通的老头，是毫无特殊性的“任何一个人”的象征。解除枷锁后的自由心灵被一个此时此刻的光明照亮，“值林叟”便成为与“遇知音”同等的盛事，而一瞬的笑谈也恍若长乐未央。

黄晓丹老师还来了一次共情：她说更年轻的时候，比较欣赏李商隐，三十岁以后，开始欣赏王维。因为青春过去，尘埃散落，一部分理想业已实现，追求不再变得那么迫切，大多数曾经追求的事物相继落空，自我哀悼和开解变得重要。因为必须学会接受偶然，所以王维收放自如的境地更令她神往。

“在这样目盲五色的时代里生活，我们得学会适时停止。”她说。



晨痕

摄影
赵健雄